

阳江市财政局文件

阳财农〔2019〕90号

关于下达 2019 年省定贫困村创建 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资金的通知

有关县（区）财政局：

根据省财政厅〔2019〕144号文的精神，现将2019年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资金下达给你们（具体科目、金额等详见附件1）。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主要用于支持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请有关县（区）围绕《关于2277个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的实施方案》（粤委办〔2017〕55号）、《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实施方案》（粤办发〔2018〕21号）等文件确定的目标任务要求，及时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

二、请有关县（区）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

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粤府〔2018〕123号）以及《关于印发〈广东省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农〔2019〕115号）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规定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根据绩效目标管理有关要求，现将本次下达资金的绩效目标一并下达（附件2）。请有关县（区）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强化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请有关县（区）绩效目标及时对下分解，做好本辖区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 附件： 1、2019 年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资金安排表
- 2、2019 年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资金绩效目标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农业农村局、市档案馆。

阳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 年 9 月 2 日印发

2019年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资金安排表

单位：元

县（区）	项目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经济科目	金额	备注
江城区	2019年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10,000,000.00	
阳东区	2019年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26,000,000.00	
阳西县	2019年省定贫困村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	30,000,000.00	
合计				66,000,000.00	

2019年省定贫困村年创建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资金绩效目标表

序号	县 别	绩效目标	备注
1	江城区	完成“三清三拆三整治”基础上，逐步推进村庄及房前屋后的绿化美化；完成农村厕所新建或改建任务；完成村内（巷）道硬化的95%； 已完成村内保洁及垃圾处理体系全覆盖，示范村探索完成垃圾分类运行管理模式；完成污水处理设施建设97%。	
2	阳东区		
3	阳西县		